枣庄市信访局2021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报告

2021年，市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动依法治访和法治信访，助力“工业强市、产业兴市”攻坚突破行动。以抓好建党100周年信访工作为主线，一体推进“压总量、去存量、控增量、防变量、提质量”各项任务，全力打好信访工作攻坚战，圆满完成重点时期信访维稳任务，全市信访形势持续向好，信访工作质效不断提升。现将我单位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扎实履职尽责，提升工作质效。一是高位谋划推动，组织领导全面加强。**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带头接访包案，召集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多次听汇报、作指示、提要求；市级分管领导经常调度情况，指导推动具体工作。顶格调整市信访工作领导小组，陈平书记亲自担任领导小组组长，3次出席领导小组会议；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参照市里模式，信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全部调整为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各镇街党政办加挂信访办牌子，配备2-3名专职信访干部，建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每周至少集中研究1次信访工作，初步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大信访工作格局。领导小组办公室坚持完善“周调度、月通报”工作机制，结合开展“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活动，对信访重点工作开展集中督导，确保各项部署要求落地见效。**二是强化领导包案，“治重化积”扎实开展。**年初印发《市级领导干部包案化解信访事项台账》，明确28位市级领导包案化解140件信访积案，中央交办其余重复信访事项全部落实区（市）和市直部门县级领导包案。下发《关于加快推进“治重化积”专项工作的通知》，召开专项工作推进会议，联合市有关部门开展3次实地督导，切实提高化解质效。上半年，16件省级领导包案信访积案在全省率先完成实体性化解；140件市级领导包案信访积案全部“清零”，其中实体性化解131件，程序性终结9件。8月下旬，1111件中央交办首批重复信访事项全部上报化解。10月下旬，对中央交办第二批重复信访事项、今年以来发生的进京访重点事项、当前重复信访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梳理，筛选出84件疑难复杂信访事项落实市级领导包案，各区（市）参照开展县级领导包案，再次推动重点问题化解攻坚。

**（二）强化风险评估，推动科学决策。**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枣庄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要求，建立完善市信访局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明确评估原则、评估范围、评估主体、评估内容、评估程序等事项，提高行政决策质量和效率。建立重大决策党组集体研究制度，在重大决策出台、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方面，必须经党组集体讨论决定，坚持做到集体研究、集体决定、明确分工、相互监督，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三）加强法治教育，提升干部素养。**健全完善班子定期学法制度，制定《市信访局党组会议学法制度》，将党组成员和各科室主要负责同志纳入党组学法范围，发挥领导干部学法表率作用，提高党员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史学习教育重要内容，列入党组中心组、“28日主题党日”等学习内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以及《宪法》《民法典》《信访条例》《山东省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组织全体干部参加全国“两会”精神解读、全省干部政德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十四五”规划（创新驱动发展专题）、习近平法治思想等网上专题班学习，以及国家工作人员普法考试和全省信访系统“岗位大练兵”，不断提高信访干部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水平。

**（四）创新工作模式，推动多元化解。**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初信初访办理工作，研究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初信初访办理工作的意见》，建立健全首接首办、接诉即办、领导批办、三周办结工作机制，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效，确保新产生信访事项一次性结服率达到90%以上。深入开展“领导干部公开大接访”活动，市、区（市）、镇街三级每天安排一名党政领导干部坐班接访，通过枣庄电视台、枣庄日报、枣庄市信访局门户网站等多渠道发布接访计划，最大限度将矛盾解决在基层，把人员吸附在当地。市信访局实行领导班子成员轮流坐班接访制度，每天两名县级干部坐班接访，协调化解信访问题，发挥人员吸附作用。出台《关于加强市级领导干部公开接待群众来访工作的意见》，明确每周三为市级领导干部公开接访日，由市“四大班子”成员、法检“两长”轮流公开接访。对领导接访信访事项通过实地督查、网上抽查、明察暗访等方式，抓好后续跟踪落实，确保问题彻底解决。修订完善《关于加强进一步加强访调对接工作的意见》，实行市级统筹、分级对接机制，在各级广泛建立调解室，就地化解矛盾纠纷。深入开展“人民满意窗口”、“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推动信访接访场所提档升级，全面提升信访服务水平。

**（五）强化组织保障，推动法治建设。**市信访局党组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全体会议精神，把法治建设纳入我局工作总体布局和年度工作计划，做到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成立由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党组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各科室、信访综合服务中心、驻京信访值班办公室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市信访局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坚持法治政府建设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不定期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依法行政相关法律政策的学习纳入局机关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之中，认真落实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努力提高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时刻做到依法行政、勤政廉洁。

二、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今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距离市委市政府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在：**依法治访能力尚有短板。**比较重视学习宣传系统内的政策法规，学法用法的深度、广度、精度还有差距，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信访问题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法治学习不深不实。**学法一般只停留在学原文、读原句层面，对重点法律相关立法背景及配套法规政策了解不深入，对最新法治理论跟进学习不及时，学习常态化、深入化坚持不够。同时运用法治思维解决信访问题能力有待欠缺，依法办事能力还有差距。**普法宣传教育还不够深入。**普法宣传活动主要以拉横幅、贴标语、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公众接受效果不理想。普法活动集中性特征明显，常态化普法做的不实，普法精准度和覆盖面有限。

三、2021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切实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严格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一把手”负责制。局主要负责人亲自担任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较好完成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把法治建设纳入了本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按照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工作要求，定期向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报告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同时将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其他班子成员法治学习、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等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作为考察使用干部、推进干部能上能下的重要依据。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完善班子定期学法制度，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理论中心组必学内容，认真学习宪法等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加强个人自学，组织集体研讨，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自觉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把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同普法工作结合起来，同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活动结合起来，组织党员干部积极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法讲座，切实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

**（三）积极履行部门普法工作责任。**局党组把普法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紧紧围绕2021年全市普法工作要点，制定《枣庄市信访局2021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和《枣庄市信访局2021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工作任务、方式方法、重点对象、完成时间和责任科室，确保普法工作任务落实落细。结合国务院《信访条例》修订实施16周年、《山东省信访条例》颁布实施6周年宣传活动，联合市中区政府举办“人民信访、法治保障”宣传启动仪式，组织各级通过悬挂条幅、摆放展板、发放资料、现场咨询等方式，与群众面对面交流，现场解答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运用市信访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头条号等平台宣传信访法规政策和典型案例，积极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结合开展社区“双报到”、政府“开放日”等活动，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做好信访法规和工作流程宣讲，不断提高阳光、责任、法治信访建设水平。

**（四）建立完善法律顾问参与信访工作制度。**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制定《市信访局公职律师工作方案》《市信访局公职律师管理办法》《市信访局推行公职律师制度意见》，组织单位公职律师积极参加律师协会组织的业务培训、年度考核，健全完善公职律师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公职律师作用。进一步健全合法性审查机制，聘用法律顾问积极参与单位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研究调研和论证等工作，为依法行政决策提供参考。拓展律师参与信访工作广度深度，为来访接待、复查复核、听证、会审评议等提供法律支持。对法律顾问参与工作情况开展定期评估，对经评估不合格的，由局党组集体研究后予以解聘。每年申请专项经费用于法律顾问费支出，在重大决策咨询、规范性文件审核、行政复议诉讼等方面充分吸取法律顾问等各方意见。

四、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打算

**（一）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局党政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党组理论中心组定期组织法律学习会和培训会，在全局干部工作中牢固树立法治思维，为全局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组织保证。

**（二）持续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统领，进一步夯实信访干部做好信访工作的思想根基和法治根基。加强教育培训，完善和落实日常学法用法制度，健全从严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信访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水平。

**（三）坚持依法依规化解信访矛盾。**充分发挥法律定分止争作用，用好法治这一“最大公约数”，贯彻落实“三到位一处理”要求，建立涉法涉诉等特殊案件和涉众型矛盾、群体性问题责任捆绑、联动化解机制，加大疑难复杂信访事项攻坚力度，依法依规化解信访矛盾，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

**（四）不断深化信访法治宣传。**深入落实全市“八五”普法规划工作要求，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普法活动。深入开展“互联网＋法治宣传”教育行动，在市信访局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号等新媒体，广泛发布法律法规、违法信访行为典型案例等普法内容，引领普法新风尚，营造法治浓厚氛围。充分发挥传统宣传媒介优势，利用接访大厅显示屏播放法治宣传片，在宣传栏张贴宣传漫画、警示案例等，提升群众知晓度和法律意识。

枣庄市信访局

2022年1月5日